

## 6.7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上海市海洋管理事务中心的项目用海监管技术支撑（崇明岛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项目用海监管技术支撑（崇明岛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上海祥阳水利勘测设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2人，营业收入为2409.2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17.4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本公司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祥阳水利勘测设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1月6日